

证券代码：872447 证券简称：新诚氏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市新诚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8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建良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陈建良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8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以及审议事项需要，董事会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市新诚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6 日